

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航道养护中心
航道航标维护服务采购项目临时协议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航道和船检管理中心（原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航道养护中心）

乙方（中标人）：广西政德实业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航道养护中心航道航标维护服务采购项目

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：2026 年 6 月 30 日

一、协议背景

甲方已依法发出中标通知书，乙方为中标人，中标结果合法有效。因双方交易细节未正式商定，尚未正式签订政府采购合同。为保障项目进度、明确过渡阶段权责，双方签订本临时协议，本协议不替代正式合同。

二、项目履约要求：按中标文件执行，不得变更标的、规格、数量、质量、单价。

三、临时履约期限：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正式合同签订之日止（最长不超 15 日）。

四、效力与终止：

- 1.本协议为过渡性文件，正式合同签订后自动失效，双方权利义务以正式合同为准。
- 2.任何一方逾期不签正式合同，视为违约，守约方有权追究责任并解除本协议。
- 3.本协议一式肆份，双方各执两份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人代表签字：

签约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人代表签字：

签约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 日